

附件 2

疫情防控期间考生安全复试承诺书

本人已知晓并理解、遵守国家教育考试关于考生复试健康要求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并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2. 本人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
3. 本人复试前 14 天内无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如实填写“体温自我监测及旅居地登记表”，体温和个人健康情况均正常；
4. 复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我愿积极主动配合学院的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5.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知悉我将承担瞒报的法律后果及责任。

承诺人：

日 期：

兰州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前 14 天体温自我监测及旅居地登记表

序号	日期	体温 (°C)	旅居地 (请详细至小区或村庄)
复试报到前 14 天	3 月 5 日		
复试报到前 13 天	3 月 6 日		
复试报到前 12 天	3 月 7 日		
复试报到前 11 天	3 月 8 日		
复试报到前 10 天	3 月 9 日		
复试报到前 9 天	3 月 10 日		
复试报到前 8 天	3 月 11 日		
复试报到前 7 天	3 月 12 日		
复试报到前 6 天	3 月 13 日		
复试报到前 5 天	3 月 14 日		
复试报到前 4 天	3 月 15 日		
复试报到前 3 天	3 月 16 日		
复试报到前 2 天	3 月 17 日		
复试报到前 1 天	3 月 18 日		

备注：填写完整后，请于 3 月 19 日复试报到当天提交至学院。